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中國雨潤食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之銀行、註冊證券商或其他代理人，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YURUN FOOD GROUP LIMITED

中國雨潤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8)

建 議 委 任 執 行 董 事 、

非 執 行 董 事 及

獨 立 非 執 行 董 事

以 及

建 議 修 改 董 事 人 數 上 限

以 及

建 議 修 訂 本 公 司 的 細 則

以 及

股 東 特 別 大 會 通 告

本公司謹訂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8至10頁內。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閣下按照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將該表格填妥，並盡早交回，惟無論在任何情況下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閣下在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1. 委任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4
2. 建議修改董事人數上限以及建議修訂細則	4
3. 股東特別大會	5
4. 責任聲明	5
5. 推薦意見	5
附錄 — 董事履歷	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8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之董事會；
「公司細則」	指	本公司經不時修訂之公司細則；
「本公司」	指	中國雨潤食品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公司法」	指	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不時修訂）；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
「建議修訂」	指	誠如本通函所述，建議修訂細則；
「建議委任」	指	委任俞章禮先生為執行董事、王開田先生及李程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喬均先生及陳建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建議修改」	指	將董事人數上限由十五(15)名減至十一(11)名；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

釋 義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為考慮及酌情通過(其中包括)建議委任、建議修改及建議修訂而將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現有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 僅供識別



CHINA YURUN FOOD GROUP LIMITED

中國雨潤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8)

執行董事：

祝義材(主席)

祝義亮(首席執行官)

葛玉琪

馮寬德

俞章禮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非執行董事：

焦樹閣(又名焦震)

王開田

李程驊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53樓

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輝

喬均

陳建國

敬啟者：

建議委任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

以及

建議修改董事人數上限

以及

建議修訂本公司的細則

以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八日刊發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委任俞章禮先生作為執行董事、王開田先生及李程驊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喬均先生作為獨立非執

* 僅供識別

董事會函件

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陳建國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兼提名委員會主席；(ii)建議修改董事人數上限；及(iii)建議修訂公司細則。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建議委任、建議修改以及建議修訂等事宜而提呈之決議案相關資料，並向閣下發出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 委任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八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議決委任俞章禮先生作為執行董事、王開田先生及李程驊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喬均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陳建國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兼提名委員會主席，彼等任期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八日起生效直至股東特別大會為止。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推選俞章禮先生為執行董事、王開田先生及李程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喬均先生及陳建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之任期各為三年，而董事會將獲授權釐定彼等薪酬。

俞章禮先生、王開田先生、李程驊先生、喬均先生及陳建國先生之履歷已載於本通函附錄，以供閣下參考。

2. 建議修改董事人數上限以及建議修訂細則

董事會已檢討及研究現有董事會之規模，並認為倘董事會之董事人數上限為十一名，對本公司作出決策將最具效率，故董事會建議將現時之董事人數上限由十五名修改至十一名。董事會認為，上述建議屬恰當必需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唯一股東法定會議上，董事人數上限已釐定為十五名。根據公司法第91(1A)條，董事人數上限可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釐定或以細則可能規定的其他方式釐定。因此，董事建議就建議修訂尋求股東批准，方式為通過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特別決議案，以考慮及批准將董事人數上限修訂為十一名，並授權董事於有需要時委任額外董事，直至達到該等人數上限為止。

董事會函件

建議修改及建議修訂之詳情如下：

(i) 刪除細則第86(1)條第二句全句，並以下文取代：

「董事人數於任何時候均不得多於十一(11)名」；及

(ii) 完全刪除現有細則第86(6)條。

3. 股東特別大會

本通函第8至第10頁載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而股東特別大會將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干諾道中5號香港文華東方酒店2樓遮打廳舉行，屆時將提呈決議案，以批准建議委任、建議修改及建議修訂。

股東特別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已隨函附上。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閣下按照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將該表格填妥，並儘早交回，惟無論在任何情況下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閣下在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供考慮之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4. 責任聲明

本通函所載資料乃遵照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集團之資料。董事願對本通函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及週詳考慮後始行作出，而本通函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中所載內容有所誤導。

5.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建議委任、建議修改及建議修訂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主席
祝義材
謹啟

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

俞章禮先生、王開田先生、李程驊先生、喬均先生及陳建國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俞章禮先生

俞章禮先生，42歲，負責本集團的上游生鮮肉製品部門業務。彼於一九九六年三月加盟本集團，曾在本集團擔任多個職務：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一年四月任供應部經理，二零零一年五月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任安徽省福潤肉類加工有限公司總經理，二零零三年十月至二零零七年四月任開封福潤肉類食品有限公司總經理。彼畢業於河南大學工商管理學院經濟管理專業。

除在本公司擔任執行董事職務外，俞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聯交所或其他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王開田先生

王開田先生，52歲，為南京財經大學副校長兼南京財經大學會計學院教授。彼現時主要從事會計財務管理的教研工作。王先生擁有安徽財經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及廈門大學會計學博士學位。

王先生過往並無且現時亦無任職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彼現任南京雲海特種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及南京紡織品進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王先生曾任國電南京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及南京欣網視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由二零零三年六月至二零零九年六月）的獨立董事，該兩間公司均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除上述者及於本公司擔任非執行董事外，王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聯交所或其他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李程驊先生

李程驊先生，45歲，南京市社會科學院副院長兼研究員、企業管理專業教授及研究生導師。彼亦於南京大學取得法學博士學位。

李先生過往並無且現時亦無任職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除於本公司擔任非執行董事外，李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聯交所或其他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喬均先生

喬均先生，47歲，為南京財經大學營銷與物流管理學院院長兼教授。喬先生取得上海交通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及哲學碩士學位，以及南京師範大學法學博士學位。

喬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起一直擔任南京中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董事。喬先生過往並無且現時亦無任職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除上述者及於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外，喬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聯交所或其他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陳建國先生

陳建國先生，48歲，中華人民共和國律師，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起一直為江蘇南京金大律師事務所合夥人。陳先生於復旦大學經濟學專業畢業，並取得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經濟法碩士學位。

陳先生過往並無且現時亦無任職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除於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外，陳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聯交所或其他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就董事會所知及除以上所披露者外，俞章禮先生、王開田先生、李程驊先生、喬均先生或陳建國先生於過去三年內概無於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通函日期前獲得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彼等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概無任何關係。於本通函日期，除俞章禮先生於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的150,000股購股權中擁有個人權益外，王開田先生、李程驊先生、喬均先生或陳建國概無被視為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俞章禮先生、王開田先生、李程驊先生、喬均先生或陳建國先生的事項須提呈股東注意，亦無有關彼等的任何其他資料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CHINA YURUN FOOD GROUP LIMITED

中國雨潤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8)

茲通告中國雨潤食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三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干諾道中5號香港文華東方酒店2樓遮打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討論下列事項：

普通事項

考慮及通過有關(i)推選本公司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及(ii)修改本公司董事人數上限之決議案(下列各決議案將個別考慮及通過)：

1. 推選俞章禮先生為執行董事，其固定任期為三年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2. 推選黃開田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其固定任期為三年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3. 推選李程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其固定任期為三年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4. 推選喬均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固定任期為三年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5. 推選陳建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固定任期為三年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6. 將本公司董事人數上限由十五(15)名修改至十一(11)名。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特別決議案

「動議按下列方式修訂本公司細則（「細則」），不論有否修改：

(i) 刪除細則第86(1)條第二句全句，並以下文取代：

「董事人數於任何時候均不得多於十一(11)名」；及

(ii) 完全刪除現有細則第86(6)條。

承董事會命
祝義材
主席

中華人民共和國，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一日

* 僅供識別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附註：

- (一) 凡有資格出席大會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代表出席，並於需要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於點票方式表決時可以個人(或倘若股東為法人團體，則由其正式授權代表)或代表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一名或以上的代表出席。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 (二)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委任者或其之正式書面授權人士簽署。倘委任者為法人團體，則代表委任表格必蓋上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獲授權之授權人簽署。
- (三) 代表委任表格及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此等文件)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在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舉行前48小時，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方屬有效。股東在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以委任代表後，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在大會或續會上投票，在該等情況下，用作委任代表之文件將被視為已被撤銷。
- (四) 如屬本公司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聯名持有股份排名首位之持有人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五) 於本通函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祝義材、祝義亮、馮寬德、葛玉琪和俞章禮；非執行董事為焦樹閣(又名焦震)、王開田和李程驊；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輝、喬均和陳建國。